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4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提前10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士聪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7-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7-9月营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审计结论符合企业实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度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数量5,875,242股已注销,公司股本总数由120,461,142股变更为114,585,900股。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和《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5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已提前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俊仁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7-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7-9月财务报告中各项指标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7-9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审计结论符合企业实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2,220,115.57	-16.44	449,268,523.80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59,004.24	-59.76	71,493,703.46	-3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65,995.90	-77.96	39,764,296.15	-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85,506,986.5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58.06	0.60	-38.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58.06	0.60	-3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减少1.06个百分点	4.00	减少1.8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9,768,629.00	11.71	133,981,222.85	12.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99	增加8.82个百分点	29.82	增加4.8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85,886,961.95	2,161,740,842.57		-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51,340,627.60	2,040,312,902.92		-9.2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0.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5,088.36	5,732,191.13	主要系公司获取的政府补助,其中获得安商育商政府补贴307万元、EDA采购补贴76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86,160.28	30,360,099.94	主要系公司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350.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8,240.30	4,455,574.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893,008.34	31,729,407.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9.76	产品销售数量增长,但由于产品售价下降和产品结构变化,使得整体毛利率下降毛利额减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费用增加等综合因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77.96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前三季度公司支付供应商的货款减少,票据到期增加导致现金回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8.06	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78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8.06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78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197,246	16.77	20,197,246	20,197,246	无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67,825	10.35	12,467,825	12,467,825	无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96,600	8.80	10,596,600	10,596,600	无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47,450	6.60	7,947,450	7,947,450	无	
李云清	境外自然人	3,973,725	3.30	3,973,725	3,973,725	无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49,150	2.20	2,649,150	2,649,150	无	
罗盛祯	境外自然人	2,384,235	1.98	0	0	无	
高钧昱	境外自然人	1,655,719	1.37	0	0	无	
谢惠雯	境外自然人	1,589,490	1.32	0	0	无	
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0,779	1.15	0	0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罗盛祯	2,384,235	人民币普通股	2,384,235
高钧昱	1,655,719	人民币普通股	1,655,719
谢惠雯	1,589,490	人民币普通股	1,589,490
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90,779	人民币普通股	1,390,779
张正修	1,332,114	人民币普通股	1,332,114
ZHANG XUMING	1,293,038	人民币普通股	1,293,038
郑文昌	1,192,190	人民币普通股	1,192,190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74,517	人民币普通股	1,174,517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96,956	人民币普通股	1,096,956
曾暐哲	1,0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因上层股东之间的亲属关系而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90,779股。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情况未在"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875,242股,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比例为4.88%,该部分股份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予以注销。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383,545.32	156,806,685.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000,000.00	82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086,787.16	28,002,688.82
应收账款	45,935,061.38	43,401,470.25
应收款项融资	52,526,968.31	46,491,297.18
预付款项	2,259,628.43	1,282,68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2,099.14	300,318.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5,804,368.18	161,603,636.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643,541.67	107,332,935.21
其他流动资产	5,590,479.99	11,498,831.42
流动资产合计	1,371,442,479.58	1,385,720,552.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341,259,916.05	507,031,380.6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839,730.00	14,639,73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144,706.18	110,482,056.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8,709.05	249,194.74
无形资产	12,004,541.37	13,365,541.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4,784.19	678,81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9,269.35	17,821,063.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42,826.18	111,752,504.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4,444,482.37	776,020,290.05
资产总计	1,985,886,961.95	2,161,740,842.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171,607.14	51,406,84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44,802.08	4,671,30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447,724.93	41,655,342.54
应交税费	3,490,122.78	1,277,792.12
其他应付款	722,473.20	3,392,614.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7,720.00	878,8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36,430.36	4,657,829.95
其他流动负债	6,519,264.27	7,668,371.32
流动负债合计	130,632,424.76	114,730,098.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1,969,986.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13,909.59	4,727,85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3,909.59	6,697,840.97
负债合计	134,546,334.35	121,427,939.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461,142.00	83,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6,381,267.11	1,548,104,509.11
减:库存股	200,010,738.7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080,274.13	41,76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428,683.14	366,928,39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1,340,627.60	2,040,312,902.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1,340,627.60	2,040,312,90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5,886,961.95	2,161,740,842.57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49,268,523.80	476,278,707.72
其中:营业收入	449,268,523.80	476,278,707.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3,393,847.36	384,437,242.54
其中:营业成本	253,770,862.57	233,924,262.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84,433.32	2,724,030.85
销售费用	3,467,645.19	4,392,850.43
管理费用	29,825,063.34	26,986,590.57
研发费用	133,981,222.85	118,766,097.17
财务费用	-935,379.91	-2,356,588.75
其中:利息费用	181,988.67	310,228.12
利息收入	-1,450,258.36	-2,758,962.26
加:其他收益	11,512,675.35	3,313,459.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60,099.94	28,252,130.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307.34	-2,373,339.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65,306.85	-5,312,403.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71.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857,008.97	115,721,311.36
加:营业外收入	90,350.74	22,750.94
减:营业外支出	1,831.11	71,001.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945,528.60	115,673,061.28
减:所得税费用	-7,548,174.86	-2,556,803.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93,703.46	118,229,864.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93,703.46	118,229,864.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93,703.46	118,229,864.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493,703.46	118,229,864.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493,703.46	118,229,864.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644,333.63	409,786,782.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21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3,849.52	7,684,39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538,183.15	417,869,38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859,829.93	300,681,701.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606,915.25	127,639,87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68,335.04	11,147,47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96,116.34	14,872,80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31,196.56	454,341,85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6,986.59	-36,472,468.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13,855,47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64,462.24	1,9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3,756,495.84	1,924,6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5,321,008.08	1,938,497,38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58,434.02	3,482,29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14,639,7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5,500,000.00	2,136,3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458,434.02	2,154,442,02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862,574.06	-215,944,640.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94,270.00	88,401,1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60,229.60	1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552,499.60	88,590,1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52,499.60	-88,590,1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946.65	-8,51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77,114.40	-341,015,77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06,430.92	550,005,765.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383,545.32	208,989,988.11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6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数量5,875,242股已注销,公司股本总数由120,461,142股变更为114,585,9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46.1142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1,458.59万元。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46.114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58.59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046.1142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458.59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部分条款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生效之日起实施。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2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汤维贵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回购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9.3336万股,涉及人数5人,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0347%;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8,620,732,532股减少至28,619,739,196股。

● 本次回购价格:3.20478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并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汤维贵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9.3336万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年1月27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23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1年11月27日至2021年12月6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2022年2月17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09)。

4.2022年2月8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独立董事王永海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5.2022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6.2022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22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4,995万股。

8.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10.2022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中登公司于5月24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1.2022年9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2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13.2022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中登公司于11月28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4.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15.2023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在中登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568.92万股。

16.2023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17.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中登公司于4月25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8.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19.2023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中登公司于7月3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0.2023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21.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中登公司于10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2.2023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23.2023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中登公司于12月26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4.2023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25.2024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26.2024年2月2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同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8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485.6566万股。2024年3月11日,该部分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7.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中登公司于3月28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8.2024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激励对象张新平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中登公司于4月24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9.2024年8月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陆义超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陆义超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30.2024年10月15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陆义超等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中登公司于10月17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汤维贵、王孟秋、王红野、郭鲁斌因退休,王强因去世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此,由公司对上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9.3336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0347%。

(二)回购价格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汤维贵、王孟秋、王红野、郭鲁斌、王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支付的利息之和进行回购。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公司按照调整后的价格对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后的价格为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股票各次分红情况如下:

1.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情况:

①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2年3月10日,授予价格为3.38元/股;

②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3年1月16日,授予价格为2.84元/股。

2.分红情况:

①2022年8月15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122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5位)。

②2023年8月10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6元(含税)。

③2024年8月14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8元(含税)。

综上,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如下:

①首次授予部分:P1=3.38-0.02122-0.076-0.078=3.20478(元/股)。

②预留授予部分:P2=2.84-0.076-0.078=2.686(元/股)。

汤维贵、王孟秋、王红野、郭鲁斌、王强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适用的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0478元/股。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为3,427,842.93元(含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由28,620,732,532股减少至28,619,739,196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股)	本次变动前 占股份总数比例(%)	本次变动增减(+/-) 回购注销股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股)	本次变动后 占股份总数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875,966	0.12	-993,336	33,882,630	0.1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585,856,566	99.88		28,585,856,566	99.88
三、股份总数	28,620,732,532	100.00	-993,336	28,619,739,196	100.00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影响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因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而失效的权益数量将根据授予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年度费用摊销的调整;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汤维贵、王孟秋、王红野、郭鲁斌因退休,王强因去世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9.3334万股、22万股、19.3334万股、19.3334万股、19.3334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04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3,427,842.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执行。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视频直播

● 网络直播地址:小鱼易连(会议号9011472503,无密码,具体路径详见附件小鱼易连使用说明)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3日(星期日)前通过公司邮箱(ctgr_ir@ct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具体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视频直播方式召开,公司管理层将就投资者关心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事项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时间

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相关部门负责人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线上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请于2024年11月3日(星期日)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反馈给公司,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投资者请于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登录小鱼易连(会议号9011472503,无密码,具体路径详见附件小鱼易连使用说明)参加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7680278(工作时间:9:00-12:00,13:00-17:00)

邮箱:ctgr_ir@ctg.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附件:小鱼易连使用说明

附件

小鱼易连使用说明

一、电脑/平板/手机下载"小鱼易连"APP

二、下载完毕后,点击进入APP

三、页面显示后,输入会议号"9011472503",点击"加入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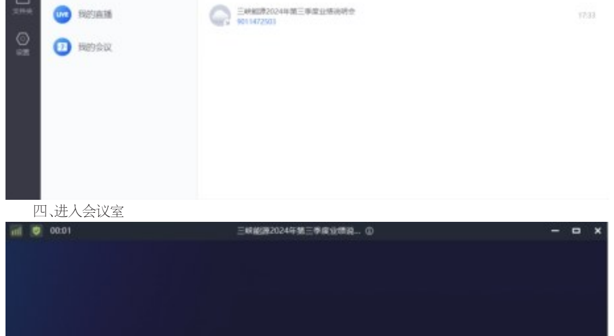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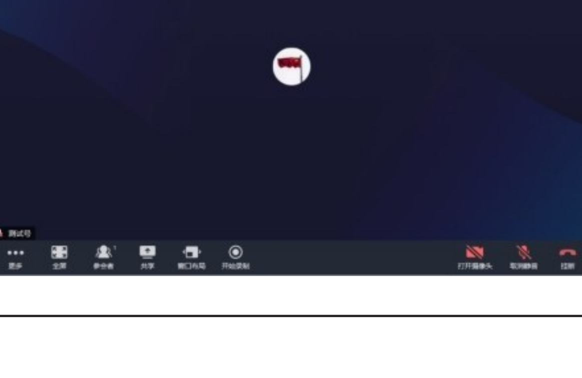
四、进入会议室